

证券代码：872676

证券简称：宝得换热

主办券商：南京证券

江苏宝得换热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3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大会的召集、召开所履行的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中关于召开股东大会的相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11 月 20 日上午 9：0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2676	宝得换热	2023年11月10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江苏宝得换热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对挂牌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行为作出明确规定，公司编制了《江苏宝得换热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江苏宝得换热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公告编号：2023-041）。

（二）审议《关于公司在册股东无本次发行股份的优先认购安排的议案》

本次股票发行为以现金方式认购的定向发行，根据公司章程第十四条规定，公司现有在册股东无本次发行优先认购权。

（三）审议《关于设立募集资金存放专户并签署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切实保护好投资者权益，根据《非上市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业务指南》等有关规定，公司拟就本次定向发行事宜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该募集资金专户仅用于存储、管理公司本次定向发行的募集资金，不会用于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公司拟在本次定向发行认购结束后与主办券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开户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四）审议《关于因股票发行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公司拟定向发行股票，本次发行后公司的注册资本、股份数额等事项均发生了改变，因此拟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作出修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1月2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3—042）。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

（五）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或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

为高效完成公司本次股票定向发行工作，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公司股票定向发行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授权董事会签署股份认购协议及补充协议、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等与本次股票发行相关的协议文件；

（2）授权董事会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审核意见对发行方案和与本次股票发行相关的协议文件进行修改；授权董事会根据发行方案，办理聘请参与本次发行股票的中介机构有关事宜；

（3）授权董事会办理股票发行备案及股东变更登记具体事宜；

（4）授权董事会根据本次发行股票的实际情况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相应的工商变更登记等法律手续；

(5) 股票发行完成后办理公司新发行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和工商变更登记等相关具体事宜；

(6) 授权董事会办理与本次股票发行有关的其他事宜。

授权的有效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项授权之日起十二个月之内有效。

(六) 审议《关于修订〈江苏宝得换热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确保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要求，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修订了《江苏宝得换热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一）、（四）；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2）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有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

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

(二) 登记时间：2023 年 11 月 20 日上午 8：00-9：00

(三) 登记地点：江苏省江阴市南闸街道开来路 1-2 号江苏宝得换热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徐斐 联系电话：19906163007

(二) 会议费用：自费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 《江苏宝得换热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二) 《江苏宝得换热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江苏宝得换热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1 月 2 日